

社會社工系友會第 2 次聯合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9 月 30 日 16:00~18:00

地點:台北大學台北校區教學大樓 6 樓社會工作學系系辦

出席者:曾敏傑、林振裕、王珮瑄、魏希聖、張恆豪、楊至雄、林美伶、劉家豪、王瑋柔，共 9 人

一、聯合會組織成員，共五人：

- (一)兩位理事長(林振裕理事長、王珮瑄理事長)輪流擔任召集人，另一位則為副召集人。
- (二)社科院院長(曾為兩系老師或系友)、兩系系主任。
- (三)任期以學年計算，本學年度從 105/10/01 至 106/07/31 止。由社工系系友會理事長先任召集人，下學年度召集人則由社會學系系友會理事長任之。

二、10/29 日座談會確認

- (一)時間、地點:10/29 日(六)，本校三峽校區社會科學院大樓 105 階梯教室，10 點 至 12 點 00 分。
- (二)講授人將邀請社家署派員，已確認由老人福利組副組長陳美蕙代表(該組並無組長)、社會救助及社工司李美珍司長、新北市社會局林昭文副局長；與談人將邀請台北大學社工系王品老師及實務界的 1 名工作者，台上貴賓皆由聯合會補助每名 2000 元出席費。
- (三)確認主題、子題、題綱。
- (四)兩系分工：
 1. 租借教室—社工
 2. 學校報名系統—社工
 3. 設計邀請函—社工
 4. 貴賓邀請函—社工
 5. 海報、議程—社學
 6. 餐點—社學
 7. 紅布條—社工
 8. 錄音、照相—社學
 8. 於 10 月初開始寄發邀請函，並於 10/21 日確認出席人數。
 9. 其餘詳細工作於 10/18 日，於台北大學三峽會議召開分工會議由兩系系主任、兩系助教及兩系系友會助理參與。

三、11/04 理監事聯合會議(討論事項)

- (一) 105 年 10~12 月及 106 年聯合活動草案。決議 1 年 2 次座談會(請兩系分別幫忙決定 1 個主題)及 1 季 1 次登山聯誼活動，座談會可搭配理監事會、會員大會共同舉辦。

四、12/4 聯合會員大會相關事項

- (一)10/15 確認認桌人邀請參與人數並開始寄發邀請函，於 11/04 理監事會時，

審視報名狀況。

五、下次工作會議時間

(一) 11/22 (二) 下午四點，於台北大學民生校區教學大樓 6 樓社會工作學系系辦。

六、10/28 日認桌相關事宜

(一) 認桌由聯合會支出 1 萬元，並請兩系系友會邀請各理監事參與餐敘。

七、10/29 日餐點除學校補助外，聯合帳款也予攤付。餐點方式及攤付金額於 10/18 的分工會議再談。但以節約為原則。

附件 長期照顧制度座談會流程暨題綱

流程

時間	項目	講授或引言人	主持人
10:00~10:30	報到		
10:30~11:00	長官及貴賓致詞或講授		
11:00~11:05	休息		
11:05~11:30	學者專家引言		
11:30~12:20	與會者提建議		
12:20~12:30	主持人綜合結論		

10 月 29 日星期六上午在本校三峽校區社科院大樓 105 階梯教室舉行

題綱

主題：如何建立符合我國國情、普及暨永續的長期照顧制度

子題：

一、長期照顧機構

一) 社區長住型照顧機構法人化問題。

二) 可否容許營利企業(例如人壽保險公司)採社會企業經營模式投入長照服務。

三) 衛政的健康服務中心、衛生所(室)，社政的社區活動中心，民政的村里民活動中心，如何擔起更積極的角色。

四) 政府委辦或補助長照機構之標準(包括資格標準、經費標準等)，以及行政作業(包括申請作業、核銷作業等)的放寬及簡化。

二、長期照顧人力

一) 照顧人員之培訓、分級(如基層、督導、師)分類(如機構、家庭及外展，

- 一般及護理)、證照問題。
 - 二)外籍照顧人力問題。
 - 三)如何鼓勵家庭及社區照顧人力之投入。
 - 四)機構照顧人力問題
- 三、長期照顧財源
- 一)如何建立穩健永續的財源。
 - 二)政府補助標準，是否應考量家庭財富，中央與地方政府經費分擔。
 - 三)公務預算、健保附長照險及起繳年齡、獨立長照險及起繳年齡，商業長照險暨政府監督責任。
- 四、其它
- 一)失能之預防。
 - 二)長照輔具及技能之研發。
 - 三)照顧機構與醫療機構之聯繫。
 - 四)政府與機構之整合平台。
 - 五)衛政與社政之合作(尤其在地方政府。
 - 六)長照法人法之制訂及長照法之修正建議。
 - 七)受照顧人員的受照顧程度增加之後送問題。

共同主辦單位

- 國立台北大學社會系友會(聯絡人：○○○ 電話：)
- 國立台北大學社會系(聯絡人：○○○ 電話：)
- 國立台北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系友會(聯絡人：○○○ 電話：)
- 國立台北大學社會工作學系(聯絡人：○○○ 電話：)

附件 台北大學社會及社工系友會 105.10~12 聯合活動表草案

編號	項目	時間	地點	備註
1	長照制度座談會	10. 29. 1030~1230	三峽校區	備有午餐。配合校友返校日辦理
2	聯合舉辦兩系友會理事聯席會議	11. 04. 1830~2030	台北市	備有晚餐
3	聯合舉辦兩系友會會員大會頒獎暨聯誼餐會	12. 04. 1000~1500	台北市信義路國際會議中心	

註：105 年社會、社工兩系系友會聯合運作委員會第四次會議決議：1 年 2 次座談會(請兩系分別幫忙決定 1 個主題)及 1 季 1 次登山聯誼活動，座談會可搭配配

監事會、會員大會共同舉辦。

附件 台北大學社會及社工系友會 106.01~12 聯合活動表草案

編號	項 目	時 間	地 點	備 註
1	聯合會員大會			每年 1 次。
2	聯合理監事會議			每半年 1 次
3	聯合系友返校系日			每年 1 次，依母校規定。
4	聯合成員決策會議			原則每 3 個月召開 1 次。
5	聯合幹部工作會議			視必要經常召開
6	座談會			社會系及系友會建議名稱，並列第一主辦。
7	座談會			社工系及系友會建議名稱，並列第一主辦。
8	春季戶外登山健行活動			
9	夏季戶外登山健行活動			
10	秋季戶外登山健行活動			
11	冬季戶外登山健行活動			

註：105 年社會、社工兩系系友會聯合運作委員會第四次會議決議：1 年 2 次座談會(請兩系分別幫忙決定 1 個主題)及 1 季 1 次登山聯誼活動，座談會可搭配理監事會、會員大會共同舉辦。

座談主題參考

1. 年金改革(社會系)
2. 外籍勞工政策(社會系)
3. 新住民社會政策(社工系)
4. 貧富差距日愈擴大及對策(社會系)
5. 面對人口老化、少子化、人才外流及新南向政策，人口政策的展望(社會系)
6. 社會福利公益信託(心智障礙及重度肢體障礙者，其家長生前財產之信託照顧)(社工系)
7. 以社會企業模式推展社會福利服務產業(社會系或社工系)
8. 家庭暴力(社工系)
9. 青少年吸毒(社工系)

聯誼活動路線參考(大眾路線、捷運或公車可達，以一般步伐 2 小時路程

為原則)

1. 貓空樟樹步道(輪椅可行)
2. 淡蘭古道石碇段(輪椅可行)
3. 新店獅頭山步道
4. 鳶山登山步道
5. 金瓜石採金礦區遺址巡禮
6. 猴硐採煤礦區遺址巡禮
7. 大安區富陽生態公園福州山
8. 大屯山二子坪蝴蝶步道(輪椅可行)
9. 天母古道水管路
10. 陽明山竹子湖(輪椅可行)
11. 士林區平等古圳步道
12. 松山信義區四獸山步道
13. 烏來內洞森林遊樂區
14. 景美山
15. 長照機構參觀(文山兆如、萬里雙連教會經營之長照機構、林口長壽村、龍潭、三峽社區式照顧等擇一)